

证券代码：300008

证券简称：上海佳豪

公告编号：2011-049

# 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刘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练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637,067,176.09	582,582,279.19	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509,615,721.74	486,646,087.61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50	5.68	-38.38%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9,171,690.82		-139.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0		-123.03%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74,353,042.97	22.42%	210,284,194.33	5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0,799,502.08	14.38%	55,985,622.13	25.1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3	14.40%	0.384	25.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3	14.40%	0.384	25.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7%	0.21%	11.38%	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2%	-0.16%	10.45%	1.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85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	4,540,086.30	

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58,917.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0.00	
所得税影响额	-675,110.92	
合计	4,613,985.7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40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6,113	人民币普通股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056,250	人民币普通股
蓝孝治	1,945,225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706,59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紫晨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6,4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9,3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丁荣兴	470,87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楠	50,142,078	0	0	50,142,078	IPO 前发行限售	2012-10-30
上海佳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495,340	0	0	29,495,34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2-10-30
赵德华	1,978,645	0	0	1,978,645	高管锁定股	2012-01-01
蓝孝治	1,945,225	1,945,225	0	0	高管锁定股	2011-07-29
吴晓平	706,046	0	0	706,046	高管锁定股	2012-01-01
孙皓	800,470	0	0	800,470	高管锁定股	2012-01-01
李彤宇	565,327	0	0	565,327	高管锁定股	2012-01-01
朱春华	487,745	0	0	487,745	高管锁定股	2012-01-01
马锐	125,431	0	0	125,431	高管锁定股	2012-01-01
合计	86,246,307	1,945,225	0	84,301,082	—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1,663.80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92.22%，主要原因本期公司收入增加；

(3)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270.89%，主要为预付游艇购置款；

(4)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963.41%，主要为支付各类保证金及与其他企业的往来款项；

(5) 存货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4,073.55 万元，主要为未结算的船舶工程总承包业务(EPC)成本；

(6)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1,156.49 万元，主要为奉贤游艇生产基地的厂房建设项目支出；

(7) 无形资产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300.32%，主要为购入奉贤游艇生产基地的土地使用权支出；

(8) 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277.47 万元，主要为新购入控股子公司的装修费用支出；

(9) 短期借款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4,000.00 万元，主要为银行流动资金借款；

(10)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458.96%，主要为新购入控股子公司的应付款项；

(11) 预收款项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减少 35.44%，主要为年初已结算未完工的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在本期陆续完工结转收入；

(12)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长 48.36%，主要为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的增值税增加；

(13)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加 368.01 万元，主要为新购入控股子公司的应付款项；

(14) 其他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减少 82.34%，主要为部分政府补助项目完工结转收入；

(1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55.93%、77.52%、43.34%，主要为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收入、成本和税金相应增加；

(16)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86.80%和 56.42%，主要为新购入控股子公司的营销费用及管理费用的增加；

(17)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9.74%，主要为政府补助项目完工结转收入和收购控股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控股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39.15%，主要为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成本支出的增加；

(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241.73%，主要为游艇购置支出、游艇生产厂房的土地购置和厂房建设支出、公司研发楼实验室建设支出和投资子公司支出的增加；

(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75.12%，主要为新增银行贷款。

####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 一、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回顾

在船舶市场持续低迷的大环境下，通过董事会的战略布局，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持续努力，2011 年前三季度公司业绩保持了平稳增长。2011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21028.4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5.93%；实现营业利润 5957.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0.16%；实现利润总额 6486.3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1.54%；实现净利润 5484.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7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5598.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5.13%。基本每股收益为 0.38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5.08%。

##### 二、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1 年，公司步入转型发展期，已逐步形成设计、服务、产品三大主营业务板块。公司 2011 年经营计划主要立足实现如下目标：第一，在船舶和海工设计业务中，通过加大新船型和产品的研发力度，努力向节能减排等高附加值船型和产品转型，做大做强设计业务；第二，通过 EPC 项目的顺利开展和高质交付，使以设计为先导的 EPC 服务模式为行业广泛接受，提升公司整体服务能力，向行业综合服务提供商转型；第三，打造佳豪游艇品牌，加速完成产业布局。为此，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如下操作：

##### 1) 高附加值船型的持续开发

公司去年研发推出的翡翠系列绿色散货船取得了良好的市场效应。报告期内，在原翡翠系列基础上，通过对线型等进一步优化，开发出新一代翡翠精灵系列散货船（例如：39000DWT“翡翠精灵”系列散货船），更为节能和高效（在同吃水下拥有更高航速和载重吨，同航速下油耗更少）。此外，公司还根据市场需求变动，研发出蓝宝石系列集装箱船及 LNG 燃料动力船舶等新能源船舶。2011 年 8 月，公司先后承接了“85M 豪华旅游客船”项目及“重庆交旅豪华游轮”项目的设计工作，标志着上海佳豪正式进入游轮客船设计产业。

##### 2) 海工设计取得新的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完全知识产权，国内首创的“双体海上风电工程专用船已开工建造，该船集打桩、风机整机取运、整机安装和海上风机散拼等功能为一体，这一海上风电新技术大大降低了海上风机安装成本，将对海上风电产业发展起到实质性推动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具有完全知识产权的“胜利 902 铺管船”已顺利投产交付，打破了国外对该船型的技术垄断。

### 3) 加强合作，提高国际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国际间合作。公司同德国劳氏船级社合作开发 3800 箱和 6800 箱集装箱船；同俄罗斯·罗斯成立联合设计团队持续开发前瞻性新型船舶。

### 4) EPC 项目稳步开展，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 EPC 项目正常运行。通过开展 EPC 业务，公司涉及设计、采购、建造的整体项目运作和管理能力得到加强，对船舶行业的整体服务能力得到了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承接开辟了技术服务总承包业务，通过与船厂进行全面技术管理合作，对船厂全部技术需求实施总承包，同时参与现场管理，进一步做大做实服务业务。

### 5) 游艇产业布局和建设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在游艇生产方面，公司在意大利生产的第一艘 MAIORA 20S 游艇已经下水，配合其制造进程，先后派遣多批专业人员赴意大利实地培训。公司国内的游艇生产基地将在年内建成投产，目前正进行游艇模具建造。此外，游艇码头建设和俱乐部建设也已有序开展。

报告期内，整个船舶市场完工量很大，但新增订单持续下行，整个行业仍处在一轮下行周期中。通过全体员工的辛勤付出，2011 年第三季度，公司设计业务维持了平稳并适度增长的运行态势；公司的服务业务得到拓展，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公司在游艇产业的布局已基本完成，组织构架搭建和人力资源配备已到位，生产、营销、服务和综合消费运营等正逐步展开。报告期的一系列运作，将为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带来持续的推动力，公司作为行业综合服务提供商的定位也日渐清晰。当然，船舶市场持续低迷的客观环境，将使公司和整个行业都面临更多挑战。

## § 4 重要事项

###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09 年 7 月 13 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营组织目前未从事与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上海佳豪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二)、2009 年 7 月 13 日，公司股东上海佳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营组织目前未从事与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上海佳豪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上海佳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承诺：

自上海佳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海佳豪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上海佳豪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海佳豪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在上海佳豪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上海佳豪股份总数的 25%，如今后从上海佳豪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上海佳豪股份。刘楠先生同时承诺：自上海佳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佳船投资股权，也不由佳船投资回购本人持有的佳船投资股权。

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四)、公司股东上海佳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诺：

自上海佳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上海佳豪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上海佳豪回购本公司持有的上海佳豪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上海佳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五) 本公司 2005 年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经主管税务征机关同意，公司 2006 年和 2007 年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公司 2006 年和 2007 年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与当时国家统一的税收政策不完全相符，如果有税务机关认为本公司不符合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则本公司存在被追缴 2006 年和 2007 年所

得税的可能。

为消除上海佳豪可能出现的补缴税款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承诺：若税务主管部门认为上海佳豪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条件而要求上海佳豪按照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6 年和 2007 年期间的所得税，则补缴的税款和可能的税收滞纳金、罚款等将全部由本人承担。

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税务主管部门并未对公司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提出质疑，未发生被追缴 2006 年和 2007 年所得税的事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六)、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佳船设备监理有限公司近三年实行核定征收方式征收企业所得税，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分别按照营业收入的 4%、3.3% 和 2.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09 年起，经佳船监理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对佳船监理按照 25% 的所得税率实行查账征收。如果有关税务机关撤销以前年度对佳船监理所得税核定征收的意见，则该公司存在被追缴所得税的可能。

为消除上海佳船工程设备监理有限公司上述可能的补缴税款事项对本公司的影响，公司股东刘楠承诺：若上海佳船工程设备监理有限公司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按照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的所得税，则补缴的税款和可能的税收滞纳金、罚款等将全部由本人承担；本次发行前的全体股东承诺：若上海佳船工程设备监理有限公司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按照国家法定税率补缴 2008 年度的所得税，则补缴的税款和可能的税收滞纳金、罚款等将全部由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发起人股东承担。

截至 2011 年 09 月 30 日，有关税务机关未对佳船监理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提出质疑，未发生补缴税款和可能的税收滞纳金、罚款等事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楠先生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286.0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526.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船舶工程设计中心	否	7,288.00	7,288.00	301.00	4,591.00	62.99%	2011年07月01日	134.00	不适用	否
海洋工程设计中心一期	否	4,768.00	4,768.00	87.00	3,109.00	65.21%	2010年07月01日	343.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56.00	12,056.00	388.00	7,700.00	-	-	477.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海洋工程设计中心二期	否	7,011.00	7,011.00	62.00	1,133.00	16.16%	2011年12月01日	0.00	不适用	否
上海佳豪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11,800.00	11,800.00	2,410.00	7,693.00	65.19%	2010年07月01日	37.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811.00	18,811.00	2,472.00	8,826.00	-	-	37.00	-	-
合计	-	30,867.00	30,867.00	2,860.00	16,526.00	-	-	514.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本次公开发行，共有超募资金 20230 万元。 2、投资海洋工程设计中心二期工程 701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投资进度 16.16%； 3、投资上海佳豪船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累计 11800 万元，佳豪科技再利用其中 1800 万元投资上海佳豪游艇发展有限公司（控股 60%），目前佳豪游艇的产业基地正在按计划建设中，预计年底可建成投产；佳豪科技投资 731 万收购了上海佳豪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目前佳豪物流正常运转；佳豪科技投资近 3000 万元人民币从意大利购入 MAIORIA 20S 游艇，用于产品展示及游艇俱乐部建设，目前合同正常执行，预计 2011 年 10 月底可交船；佳豪科技投资 1480 万元（控股 73%），成立上海佳豪游艇运营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册；佳豪科技投资 1190 万元收购了上海美度沙家具制造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目前已经收购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洋工程设计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已先期投入人民币 1216.2410 万元，其中厂房改造装修支出人民币 439.6803 万元，设备硬件购置人民币 504.7819 万元，软件购置人民币 271.7788 万元。上述项目先期投入支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予以鉴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 24582 号《关于上海佳豪船舶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9 日完成上述项目的资金划转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 2011 年 1-12 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20%--50%。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0 年 03 月 18 日与上海港引航站正式签订了《上海港专用引航船设计、制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 14760 万元人民币，合同执行周期 20 个月（详见公告 2010-015）。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合同正按计划进度执行。累计已确认收入 9928.31 万元。该项目预计于年内完成。

2、201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佳豪科技与天津智海船务有限公司签订了 2 份《6000HP 多功能供应船设计、监造、建造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 5960 万元、5960 万元，合计为 11920 万元（详见公告 2010-037）。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合同按约定正常执行。累计已确认收入 4242.37 万元。该项目预计于 2012 年第一季度完成。

3、2011 年 03 月 1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佳豪科技与安吉汽车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了 1 份《800PCC 内河商品汽车滚装船建造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 3979 万元（详见公告 2011-024）。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合同按约定正常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合同按约定正常执行，该项目预计于 2012 年上半年度完成。

4、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依照合同规定光大银行为公司提供最高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综合授信协议正在执行中，相关授信额度还未使用。

5、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5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转授信合同，将光大银行授予公司的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转授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佳豪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用于物流公司开展船用配套设备进出口业务中信用证的开立。上述授信额度的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2 年 1 月 16 日止。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相关协议正在执行中，相关授信额度还未使用。

6、报告期内，佳豪科技委托其全资子公司—上海佳豪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佳豪物流”）与意大利 FIPA 公司签订《MAIORA 20 G.R.P 游艇采购合同》，向其购置一条 MAIORA 20 型游艇，总购置费用约 3000 万元人民币（含购置费、运费及其税费，其中购置费及运费为 215.8 万欧元）（详见公告 2011-022）。该艇将用于佳豪科技游艇俱乐部业务配套和游艇销售的产品展示。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该艇已经如期下水，将于 2011 年 10 月底在意大利交付。

7、报告期内，佳豪科技委托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佳豪游艇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佳豪游艇”）与 FIPA 签订《MAIORA 20S 游艇技术转让及合作生产协议》，向其引进 MAIORA 20S 型游艇的全套生产技术（详见公告 2011-022）。根据合约，FIPA 公司已将游艇设计制造图纸等技术资料交付公司。公司先后派出三批游艇技术人员赴意大利进行游艇相关培训，并同意大利工程师一起进行游艇制造和设备调试。

8、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6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由民生银行为公司提供最高为 2 亿元，为期一年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2011 年 8 月 31 日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佳豪游艇发展有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该行签订了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海佳豪为其提供担保（详见公告 2011-041）。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该综合授信协议正在执行中。

9、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5 日与渤海银行上海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由渤海银行为公司提供最高为 1 亿元，为期一年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2011 年 8 月 11 日，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佳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同该行签订了为期一年总额 3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海佳豪为其提供担保（详见公告 2011-044）。截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该综合授信协议正在执行中。